

附件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单位法人（签章）：文良方

填报人：郑雪峰

联系电话：0755-81487383

目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3
(三)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4
1. 统筹并细化预算编制, 全力保障重点支出	4
2.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
(四) 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5
1. 资金管理情况	5
2. 项目管理情况	7
3. 资产管理情况	7
4. 人员管理情况	8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8
(一) 主要履职目标	8
1. 巩固特色资源定位, 全力擦亮三大名片	8
2. 聚焦经济和产业发展, 优化六个营商环境	10
3. 大力推动城区发展, 坚决打赢五场硬仗	11
4. 着力增进民生福祉, 办好百件民生实事	12
5.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建设, 锻造一支全面过硬队伍	14
(二) 主要履职情况	14
1. 疫情防控取得优异战绩, 向好态势持续巩固	15
2. 坚持高起点高规格推进小镇建设, 时尚影响力持续跃升	15
3. 全力打好稳增长促发展“组合拳”, 经济运行逆势上扬	16
4. 加快项目建设, 完善功能品质, 城区更有魅力更有品位	17
5. 以人民为中心, 增进民生福祉, 居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增强	18
6. 突出共建共治共享, 强化综合管理,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19
7. 坚持党建统领全局, 凝聚发展合力, 党建业务双融互促	20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1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23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3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体系逐步完善	23
2. 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23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5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26
1. 全面加强绩效目标编审管理	26
2. 强化绩效运行监控的纠偏作用	26
3. 夯实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26
4. 结果应用实质突破	27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关于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的意见》和《深圳市龙华区深化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实施方案》，2020年8月，经龙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大浪街道办”）进一步整合编制资源，优化机构设置，合理配置职能，调整后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1. 宣传和执行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的决策部署，执行市、区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团结、组织党员、干部和群众，努力完成本街道所担负的任务。

2. 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法律和业务知识。

3.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 认真抓好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和发展党员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5. 贯彻党管干部原则，按照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加强干部队伍

建设，完善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从严监督管理干部。贯彻党管人才原则，按照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6. 坚持以党建为引领，统筹社区发展、组织公共服务、实施综合管理、动员社会参与，推动社区共建共享、共驻共治和居民自治。负责基层组织建设，指导社区居委会、社区工作站和社区党委领导下开展工作。密切联系群众，建立健全群众工作机制，对辖区内事关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提出建议。

7. 领导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及人民武装等组织，支持和保证街道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

8. 推进基层民主建设、统一战线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社区法治建设，做好法律法规、社会公德等宣传，凝聚共识和力量，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9. 负责公共服务工作，加强政务服务和社会事务管理，做好就业服务、文化、体育、旅游、卫生健康、拥军优属、退役军人服务、社会福利、社会救助和其他社会保障等工作。

10. 负责综合治理工作，综合协调辖区内的城市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安全管理、生态环境保护、住宅小区和房屋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工作，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司法、信访、出租屋管理、网格管理等工作。

11.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处置辖区突发事件，做好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指挥、森林防灭火、“三防”等工作，

协助做好救灾救援、消防、食药安全监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等公共安全工作。

12. 负责城市建设工作，做好城市更新改造、土地整备、物业管理、房屋安全管理等工作，协助做好工程建设、建筑市场、燃气管理、住房保障、房屋租赁、水务等工作。

13. 负责经济服务工作，优化营商环境，做好科技、企业服务、统计、对口帮扶等工作。负责集体经济监督管理。

14. 负责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协调、指挥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规划土地监察、安全生产执法、劳动保障监察等有关领域的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劳动管理等工作。

15. 负责维护老人、妇女、儿童、残疾人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

16.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大浪街道办 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市委和区委工作部署，抢抓“双区驱动”重大历史机遇，结合街道实际，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全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和城市综合治理，加快城市更新步伐，提升城市环境和品质，保持安全生产高压态势，

持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造基层治理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全力推动时尚、生态、人文新大浪建设再上新台阶，在龙华区争当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尖兵中奋勇争先，确保高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以优异成绩庆祝深圳经济特区成立 40 周年。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大浪街道办 2020 年预算主要依据新《预算法》及《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0 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以下简称“编制通知”）相关要求，遵循“收支平衡、统筹兼顾，保障重点，追踪问效”原则，同时根据大浪街道办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上级工作要求，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按照“二上二下”程序，通过党工委会议审议，提交区财政部门，并报区人大审议。经区人大会议审议通过，区财政局正式下达大浪街道办 2020 年部门预算。具体预算编制情况如下：

1. 统筹并细化预算编制，全力保障重点支出

大浪街道办根据《编制通知》相关要求，结合部门实际及部门职责下发预算编制通知，将预算编制任务分解细化并落实到具体部门和负责人，并开展预算编制相关内容培训，明确基本支出预算、项目支出预算等编报要求。各相关部门结合各自对应职能、年度工作任务，拟定各项工作内容、工作目标、资金规模、支出计划及经费预算测算依据，编制形

成 2020 年预算项目。大浪街道办党政综合办公室收集汇总各部门预算编制材料后对项目依据充分性、内容明确性等进行审核，结合预算执行情况统筹安排，从严从紧控制其他一般性支出，全力保障各重点项目支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

2.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大浪街道办根据《编制通知》的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将所有项目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范围，要求项目申报单位在编制项目预算的同时，根据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以及预算资金申报情况，结合项目以前年度实施情况等，编制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规范细化绩效目标各项指标，明确指标相应目标值。同时，结合部门职能定位、发展规划以及部门预算申报总体情况，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支出方面，2020 年大浪街道办财政拨款年初预算安排 113,112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增加防疫各项应急支出，同时部分工作项目无法正常开展，根据各部门上报中期调剂情况及预计支出情况，按照财政部门通知精神，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调整后全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68,980.15 万元。全年财政拨款总支出 168,580.6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76%，其中一至四季度支出进度分别

为 39.48%、62.15%、83.88%、99.76%，预算实际支付进度与序时支付进度匹配情况较好，全年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及均衡性较强。

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方面，2020 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38.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42.37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95.76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占财政拨款收入总计的 0.08%，属于合理范围。

政府采购方面，2020 年度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28,608.68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27,779.76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7.10%，全年按项目进度支付采购金额 23,327.48 万元，支付进度为 83.97%。

财务合规性方面，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国库集中支付，按照资金类别及支出金额执行相应的支付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范围、支出标准符合有关规定，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以及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同时，加强会计档案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会计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利用和鉴定销毁等管理制度，采取可靠的安全防护技术和措施，保证会计档案的真实、完整、可用、安全。

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为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行政，严格执行预决算信息公开制度，按照规定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及龙华区政府在线一并公开了 2020 年部门预算及 2019 年部门决算；将决算细化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分类公开，“三公”经费决算公开细化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及经费总额，并对增减变化原因进行说明。

2. 项目管理情况

2020年，大浪街道办部门预算项目的设立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申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城市维护、城中村综合整治、城乡社区管理、维稳综治、安全生产、消防专项整治、基层党组织建设、群众团体等相关工作，项目支出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责相符合，财政资金保障充足有效。在组织各类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业务管理办法以及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确保项目按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以及工作计划实施。针对统筹项目及部门项目，严格按照项目金额分级审批，对大额的统筹项目报党政联席会议审定。项目资金支出方面，街道办财政、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重点项目重点检查，督促各单位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针对项目执行情况召开月度、季度、年度预算执行及重点项目推进落实督办会，每月预算执行率过低以及重点项目实施进度落后的单位，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财务管理办）进行督办，以确保资金有效、安全、规范运行。项目完成后，开展履约评价或项目验收，对项目实施及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3. 资产管理情况

大浪街道办资产保存良好，使用合规，处置规范，资产

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账户。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大浪街道办资产总额为405,950.57万元，其中：流动资产3,314.73万元，固定资产原值25,814.26万元，在建工程384,057.70万元。

4. 人员管理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大浪街道办编制核定数为267名，实有在编人数219人，其中行政人员105人，事业编制人员114人；编外人员共计1485人，主要为街道办临聘人员、网格员以及社区工作人员。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年大浪街道办部门主要履职工作目标主要包括五个方面：

1. 巩固特色资源定位，全力擦亮三大名片

一是全力发展时尚创意产业。做精做细规划设计，根据时尚小镇总体布局规划，抓好项目统筹工作，做好四大门户、特色郊野公园、大浪河、石凹村等重点片区方案设计，推动完成茜坑水库清退区规划研究，加强小镇建筑风貌整体导控。完善产业服务链条，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吸引更多时尚大咖和总部企业入驻小镇，同时鼓励园区企业走出国门，亮相世界时尚舞台；依托“浪巢”孵化器，加大对原创设计师的培养扶持力度，催生更多兼具商业价值和文化价值的设

计师品牌；进一步完善时尚产业扶持政策，鼓励企业加大技术研发和品牌传播力度，增强时尚产业核心竞争力。

二是打造“一轴两道三极四带”生态网络。狠抓污染防治攻坚，加强移动源污染管控，强化施工工地和运输扬尘管理，遏制“散乱污”企业回潮，确保PM2.5年均浓度控制在26.8微克/立方米以内，全年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0%以上。坚持见缝插“绿”，在未建区域、裸露地块建设口袋公园，建设改造大浪文化公园等8个公园，打造“10分钟见绿、800米入园”公共休闲绿地体系，推动绿化率覆盖率突破45%。坚持治水、治库、治城同步推进，推进龙胜片区、龙华河流域、明浪路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和189个小区排水管网正本清源改造工程，完成冷水坑水综合整治和20条小微黑臭水体治理，确保河流水质稳定达到地表五类水以上。整合河道、水库、湿地、公园等资源，建成一批水库景观和湿地景观，完成4条河道景观提升工程，建成6公里的“清水碧道”；分步完成11公里河道老旧挡墙整治，探索把水质净化厂建成公园绿地和科普基地。

三是构建高水平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现代文化产业体系。高规格举办“大浪杯”全国女装设计大赛、羊台山全国实景山歌大赛、“星光大浪”等品牌活动，通过新媒体渠道提升品牌传播力，进一步提升人文大浪的美誉度。加快建设大浪体育中心、文化艺术中心，实现综合性文体设施零的突破；以羊台山文化名人图书馆等阵地为平台，完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省级试点任务；全面推进羊台山党性教育基地

建设，开设音乐、电影、情景剧等创意党课，推动红色教育入脑入心；依托客家文化体验中心、麒麟博物馆、虔贞学校等场馆，开展更多民俗体验活动，释放大浪客家文化魅力。

2. 聚焦经济和产业发展，优化六个营商环境

招商环境方面，组建专业招商队伍，瞄准世界 500 强、跨国公司、央企、国内各类百强、独角兽等重点企业，力争 10 亿级以上企业突破 15 家，5 亿级以上企业突破 30 家。**产业环境方面**，加快发展 5G 产业，力争到 2020 年底完成 1028 个 5G 基站建设，率先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进一步增强产业空间保障，加快已列入计划“工改工”项目建设，完成 6 个“一街道一园区”项目，整治提升产业空间 15 万平方米。**政务环境方面**，完善领导挂点服务企业机制，聚焦企业发展过程中的“堵点、痛点、难点”，为企业排忧解难；积极推进数字政府改革，加快政务服务，让企业办事环节更少、时间更短、成本更低；深入开展银企、税企、校企、法企对接，协调解决企业用房、用工、用电及融资难题。**消费环境方面**，按照综合性、高品位、特色化的升级方向，推动大浪商业中心、新围服装一条街、元芬村小吃街完成改造，持续深挖消费升级潜力，全力拉动商贸服务业增长；深入推进商贸消费升级专项行动，聚焦“优品、兴市、强商、旺客、捷运”五大抓手，进一步强化综合配套保障。**人才环境方面**，依托厦门大学产学研基地、紫荆双创园、中安科技园等产业园区，吸引更多“高精尖缺”高层次人才落户，力争培育和引进高

水平创业团队 2 个以上，高层次人才 10 名以上，技术技能人才 300 名以上；竭尽全力落实好人才配偶就业、子女入学、医疗服务、住房安居等综合保障政策，让尊重人才的氛围在大浪蔚然成风。**法治环境方面**，持续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构建平安建设协同共治机制，完善社会治安体系，加大对电信网络诈骗、涉金融、涉毒等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健全企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探索推进普法宣传，全力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解决好企业经济矛盾纠纷，为企业发展减压释负。

3. 大力推动城区发展，坚决打赢五场硬仗

一是加快推进土地整备、征地拆迁、查违治违、三规确权工作。深入开展“拓展空间保障发展”十大专项整治行动，完成新围、颐丰华等 5 个地块利益统筹项目及大船坑路征地拆迁工作，力争全年入库面积达 85.12 公顷以上；保持查违高压态势，严查严控各类违建，完成 99.36 万平方米减存量任务。

二是全力打好交通大会战。推动加快深华快速路-福龙路立交工程、石清大道二期工程等快速路网建设进度；完成龙胜路北段主干路网建设、华繁路等 5 条次干道综合整治工程、全力推进大浪南路等 3 条市政路改造工程、潭罗片区等 4 个片区路网综合整治工程，力争新增道路里程不少于 7.8 公里；重构慢行系统，全线贯通华宁路、华荣路 2 条自行车道，完成华兴路、华盛路等新改扩建自行车道；提升 5 所公

交站台，新增优化 10 条公交线路；推进辖区立体停车场试点和宜停车位建设，力争年内增加停车位不少于 1000 个；新增 300 个以上便民充电桩（站）。

三是创新开展城中村综合整治。高质量完成 19 个城中村整治项目，及早开展 10 个城中村综合治理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工作，争取下半年完工；全面推行“物管进城中村”，让“物业管理+城市管理+社区服务”的治理模式造福更多居民。

四是全面提升市容环境水平。持续深入开展市容环境整治，加大对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和乱摆卖、小广告等城市乱象的查处整治力度，全面消除脏乱差；进一步加大对环卫公司的监管力度，倒逼企业提高保洁频率和质量，推动环卫指数再创新高；升级改造 4 所公厕，6 个垃圾转运站，完成华昌路、云峰路等 6 条主要干道的绿化提升工程。

五是切实兜住安全稳定底线。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加强消防、交通、建筑、“三小”场所、“三防”、地质灾害及危险边坡等重点领域及危化品、易燃易爆品、有限空间、食品药品、森林防火等重点行业的隐患排查和治理，完成 4 个危险边坡整治；集中力量化解一批历史遗留问题和矛盾纠纷，创建 10 个安全文明小区，完成 3 个反恐指挥室（点）建设，推动辖区总警情下降 10%以上。

4. 着力增进民生福祉，办好百件民生实事

一是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快虔贞学校、龙胜学校等5所学校的筹建工作，完成和平小学、三智学校续建工程和高峰学校整体提升工程，推动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2020年建成启用，新增公办中小学学位6720个；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推动区下达8所私立幼儿园转公办任务，力争新筹建幼儿园4所，新增幼儿学位1710个，实现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50%以上，平均每个社区至少有1所公办幼儿园，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0%以上。

二是加快发展卫生健康事业。积极推动上早社康、和平里社康完成改造并投入运营，协助引进20名以上全科医生，推动家庭医生签约率突破40%；大力推广免费孕优检查、妇女“两癌”筛查，加大卫生健康宣传力度；对社会办医疗机构的药品、收费、诊疗、执业资格等方面进行多维度实时监管，完善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工作机制。

三是做实民生兜底保障。开展“春风行动”公益招聘活动38场，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归零；协调加快区社会福利综合中心建设，进一步壮大“向日葵”残疾人义工队伍，新建1座街道级长者服务中心，提升改造2座社区长者服务站；加强精神障碍患者群体管理服务，推动签约率突破80%；进一步深化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探索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机制，满足家庭托育服务需求，真正实现幼有善育。

四是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聚焦紫金、东兰对口扶贫重点区域和人群，全面开展产业帮扶、消费帮扶、人才支援、劳务协作等系列行动，推动种植养殖基地、产销对接、招商

引资等领域取得实质性进展，确保圆满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5.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建设，锻造一支全面过硬队伍

一是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二是持续巩固和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街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形成长效机制；依托街道党校，打造一批品牌党课，完善党员教育立体化管理模式和“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机制，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三是筑牢意识形态安全屏障。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建好意识形态阵地，及时稳妥处置突发敏感事件；加强网络综合治理，营造清朗网络空间；高度重视对青年一代的思想政治工作，完善和创新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四是打造党建示范品牌。深入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探索支部结对共建长效机制，持续开展“模范机关”建设，实施“两新”组织“企服+党建”双融双促行动，新建一批城中村党群服务v站，构建“十分钟党建服务圈”。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0年，大浪街道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区一届四次党代会的部署要求和街道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

务，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奋发进取，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1. 疫情防控取得优异战绩，向好态势持续巩固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大浪街道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全街道 373 个党组织、3432 名党员和广大社区居民群众日夜奋战，坚守在疫情防控的最前沿。全市率先推出了“红黄蓝绿”人员分类管理法，创新出台了“1566”卡口工作法，设置了 457 个防疫卡点，147 个党员先锋岗，调动了超过 3000 人实行 24 小时三班值守，共服务 6235 名隔离人员、9997 名跨境司机。疫情缓解后，全面统筹推进企业复工复产，组建了 278 人的服务专班，帮助辖区 6423 家工业企业全面复工复产，组织了多场银、法、税、政企对接和招工服务，招聘员工超 9000 名，减免租金超 8700 万元，辖区企业复工复产率在全区率先达到 100%，8 月份经济指标率先实现正增长。街道全年均保持着“零确诊、零阳性、零疑似”的战绩，是全区唯一的无疫街道，防疫经验全市宣传推广。

2. 坚持高起点高规格推进小镇建设，时尚影响力持续跃升

与中纺联签订了共建“世界级时尚小镇”试点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推进“百家名店”商业街区规划建设，开业运营米兰文化创意园，成功引进希尔顿惠庭酒店，协调开通小镇-南油专线、小镇内循环巴士，功能配套进一步完善。高标准举办了中国纺织创新年会、中国（国际）时装周等国家级行业盛典，连续 10 年举办“大浪杯”女装设计大赛，小镇

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累计发放产业扶持资金 8331 万元，入驻时尚及配套企业总数增至 544 家；“艺之卉”创始人赵卉洲获评深圳经济特区 40 年创新创业和先进模范人物，设计师刘勇再获“金顶奖”，时尚产业、人才集聚效应进一步彰显。加快构建产业创新生态体系，衣全球中央数字化智能版房投入运营，举办 2 场“抖音时尚狂欢节”小镇专场活动，吸引 110 余万人次观看，带动销售额近千万元，直播新业态经济进一步拓展。

3. 全力打好稳增长促发展“组合拳”，经济运行逆势上扬

工业经济成绩亮眼，规上工业总产值 694 亿元，同比增长 10.7%，增速全区第一；规上工业增加值 154.8 亿元，同比增长 8.88%，增速全区第二；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 120.4 亿元，同比增长 15.1%，超额完成全年目标；5 亿级以上企业 32 家，区工业百强 27 家，区中小微创新百强 34 家，利亚德获“2020 年中国百强企业奖”，产业发展质量更高。坚持精准服务，全年累计走访企业 592 家次，协调解决诉求 262 宗；制定安全指引 43 条，实行重点企业处罚复核机制；协助辖区 1089 家企业申请各类专项资金补助，惠企政策应享尽享；组织 16 家企业参加第三届进博会，有方科技签订 1.5 亿美元采购意向单；开展 9 场“百园千企”银企对接、企业上市辅导活动，累计达成融资意向 4.5 亿元，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成功引进 20 亿级企业 1 家、亿级企业 3 家，培育上市企业 2 家，认定总部企业 1 家，新增孔雀团队 1 个，招商

引资成效明显；新认定国高企业 286 家，增量全区第一；新增规上企业 193 家，总量突破 800 家，建成 1295 个 5G 基站，发展后劲显著增强。诗恩、梵思诺等项目顺利封顶，德泰、安宏基等旧工业区升级改造有序推进，对空置厂房信息进行全面摸排，为辖区企业提供优质产业空间 44.5 万平方米；赖屋山（横朗）地块整备入库 18.9 万平方米，英泰工业中心、鸿发工业区、浪口厂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完成拆除，土地供应增加约 18 万平方米，为项目落地提供坚实保障。加快推动“三点三线”夜间经济消费圈建设，完成大浪商业中心三期 10 万平方米升级改造，消费层次更加丰富。充分利用集体资产管理平台，推送集体合作项目 18 个，涉及集体土地和非农指标等标的近 8.6 亿元，集体资产保值增值。

4. 加快项目建设，完善功能品质，城区更有魅力更有品位

全面打赢“三大硬仗”，土地整备入库 134.46 万平方米，占全区入库量的 54.5%，完成大船坑路、福龙立交工程等 9 个征地拆迁项目，补偿永久性建筑物 14.45 万平方米，全面超额完成任务；累计拆除消化违法建筑 89.84 万平方米，拆除量和完成率连续三年全区第一。完成大船坑路等 3 条道路、宝龙片区等 5 个片区路网、白玉街花漾街区等 5 个街心公园建设，对华繁路等 7 条道路、高峰水等 4 条河流进行景观提升，城区环境更加宜居。62 个城中村完成综合整治，进度全区第一，优秀村 35 个。打造 10 个“物管进村”示范点，实现“物管+城管+社区服务”，新增燃气开户 8192 户，开展城

中村空调水天面水整治 5575 栋, 餐饮场所油烟管道清洗 1682 处、消防通道清障 1617 车次, 在羊台新村建成全市首家社会投资立体停车场, 对城中村电动车停放划线实现应划尽划, 老村蝶变焕新颜。高质量完成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常态化开展“清洁日”活动, 出动环卫队伍 36.5 万人次, 推行“四随手”“八件套”工作法, 完成黄麻埔公园等 8 座公厕升级改造, 市容环境稳步提升。

5. 以人民为中心, 增进民生福祉, 居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增强

推进 12 所民办幼儿园转公办, 推动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建成开班, 新增公办学前学位 4740 个、义务教育学位 2520 个, 教育资源更加普惠均衡。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65%, 在党群服务中心、羊台山公园等 13 处场所安装 AED 设备, 开展急救知识公益培训, 受益人群达 3000 人次, 辖区新冠疫苗接种 2056 人, 居民健康更有保障。地铁 6 号线开通运营, 华荣路等 5 条道路共 19 公里慢行系统建设完成, 实现机非分离, 居民出行更便捷更安全。高规格办好阳台山全国实景山歌大赛, 编辑出版《老街记忆: 龙华墟影像志》, 开展来深建设者新春慰问活动、阳台山极限自行车运动挑战赛、“疫之思·青年成长论坛”等 52 场青年主题活动, 阳台山艺术团勇夺深圳市第十七届“鹏城金秋”广场舞青年组金奖, 文化活动精彩纷呈。各项事业齐头并进, 圆满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成立了大浪港人联谊会; 扎实办好 119 件民生微实事, 召开居民议事会 138 场; 递交人大建议、政协

提案 48 份，开展代表委员履职活动 135 次，解决 102 件民生热点难点问题；推进紫金、东兰地区对口帮扶协作，贫困户 9960 人全部脱贫摘帽，紫金连续 5 年均以“优秀”等次顺利通过“双精准”考核，街道工商联获评“粤桂扶贫协作先进单位”，圆满完成脱贫攻坚政治任务；人民武装及“双拥”工作扎实有力，10 名“双合格”青年应征入伍，8 个退役军人服务站被评为五星级服务站，年度党管武装考核全区第一；社会保险、社会福利、养老、慈善、妇女儿童等工作全面发展。

6. 突出共建共治共享，强化综合管理，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圆满完成全国两会、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等特别防护期维稳安保任务；稳妥有序推进龙华能源生态园各项前期工作，全力保障龙澜大道相关重点路段工程顺利开工；全年妥善处置各类纠纷 4574 件、各类突发事件 216 宗，成功化解 44 宗历史积案和重大矛盾纠纷，打掉黑恶势力团伙 13 个，违法犯罪总警情同比下降 5.73%，社会稳定防线更加牢固。稳步开展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全力打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局之战，全年执法检查企业 7653 家次，排查整治“三小场所”、出租屋、在建工地、森林防火、危险边坡等领域安全隐患逾 7.5 万处，关停违规废品站 90 家；查扣查处各类违法车辆 4256 辆、行人及非机动车违章 4.4 万宗，完成电动二轮车上牌备案 7.9 万辆，9 个社区交安站实现实体化运作；落实冻库冷链全覆盖管理；组

织修订应急预案23份，开展街道级应急演练10场，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实现“事故宗数”“伤亡人数”连续三年双下降，辖区安全生产基础进一步夯实。全年提供法律咨询近1.8万人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84宗，化解劳动关系、合同等矛盾纠纷1703宗，线上线下严管严控88名社区矫正对象、大力帮扶144名安置帮扶对象；挂牌成立时尚小镇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打造省、市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示范点，法治建设持续深入推进。圆满完成高峰、同胜社区分设工作，全区率先启动完成社区“两委”换届选举，选派40名优秀机关干部到社区任职，班子结构得到全面优化，推广使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平台”，采集案件6086件，办结率97.8%，社区治理力量不断增强。

7. 坚持党建统领全局，凝聚发展合力，党建业务双融互促

组织党员干部系统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等新思想，创新开展情景剧党课、“四史”微党课接力、大浪记“疫”图片展、“疫”线政治生日会等特殊党课91场，采取线上线下双途径宣传，实现“党员全轮训、群众广覆盖”，党性教育走深走实。创新党建引领社区“人文服务”，实施“33933”工程，充分汇聚、下沉资源，机关党建服务向质向优。成立20个社区党支部、145个“红色网格”，推动物业小区100%单独成立党支部，浪口社区党委软弱涣散整顿顺利通过验收，并被评为“市先进基层党组织”，党建引领社区治理更加坚强有力。全区首推“联帮带”机制，选派25

名优秀年轻干部担任两新第一书记，为 260 个两新党组织组团发展搭平台、汇资源，助力企业发展；深化“三针三线”工作模式，时尚小镇党委作为全区唯一单位被评为“全省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两新党建效能更加彰显。树立干事创业“四讲”导向，对 73 名干部开展交流轮岗，以“根基工程”为平台进一步磨砺锤炼年轻干部，建立健全“五位一体”考察机制，全年选用干部 25 名，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更加鲜明；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开展提醒谈话 159 人次，第一种形态处理 33 人次，立案审查调查 24 宗 24 人，廉政活动先后两次获中纪委镜头栏目宣传推广，队伍作风、廉政建设取得良好成效。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经济性方面，2020 年大浪街道办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落实厉行勤俭节约要求，节约和降低行政成本的情况下，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任务的完成。其中，“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369 万元，实际支出 287.4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7.91%；日常公用经费调整后预算数为 3,876.41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3,871.7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88%。

效率性方面，从预算执行情况看，大浪街道办 2020 年一至四季度支出进度分别为 39.48%、62.15%、83.88%、99.76%，预算实际支付进度与序时支付进度匹配情况较好，全年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及均衡性较强。从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看，大浪街道办积极推进落实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年度重点工作及民

生实事项目，基本均已完成计划目标，但存在个别项目受到客观因素制约，导致项目进度有所滞后。从**预算项目完成情况看**，根据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工作部署，全年共实施重点工作 70 项、民生实事 17 项，其中重点工作完成计划目标的有 65 项，占比约为 93%，民生实事完成目标计划 17 项，完成率 100%。

效果性方面，2020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大浪街道办事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区一届四次党代会的部署要求和街道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一是疫情防控取得优异战绩，2020 年全年保持着“零确诊、零阳性、零疑似”的战绩，是全区唯一的无疫街道，防疫经验全市宣传推广；二是推进小镇建设，时尚影响力持续跃升；三是稳增长促发展，经济运行逆势上扬，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速全区第一，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全区第二，固定资产投资超额完成全年目标；四是加快项目建设，完善功能品质，完成 62 个城中村完成综合整治，以及 3 条道路、5 个片区路网、5 个街心公园等建设，城区更有魅力更有品位；五是增进民生福祉，新增公办学前学位 4740 个、义务教育学位 2520 个，扎实办好 119 件民生微实事；六是突出共建共治共享，全年妥善处置各类纠纷 4574 件、各类突发事件 216 宗，成功化解历史积案和重大矛盾纠纷 44 宗。七是坚持党建统领全局，凝聚发展合力，创新开展特殊党课 91

场，推动浪口社区党委软弱涣散整顿顺利通过验收并荣获“市先进基层党组织”，时尚小镇党委作为全区唯一单位被评为“全省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党建业务双融互促。

公平性方面，大浪街道办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处置群众信访意见，有力保障机关平稳办公。市政府12345公开电话投诉3588件，网上信件110宗，均严格按照信访条例的有关规定，转各职能部门处理，办结率96.7%，回复率100%，共接待来访群众811批1578人次，化解重大矛盾纠纷42宗，调处率100%，化解率99.5%，没有居民群众反映诉求不受理情况，较好的完成了信访工作要求。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大浪街道办积极响应中央关于建立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号召，积极落实区财政部门工作要求，进一步增强对绩效管理的认识，并将绩效管理的意识贯穿日常工作中，进一步提升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主要经验及做法具体如下：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体系逐步完善

目前大浪街道办已明确单位内部预算绩效管理责任机构，并指定专人负责，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提供组织保障，初步形成了整体构建、方向明确、现实可行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体系。

2. 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一是强调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通过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机制，优化绩效目标编审流程，逐步将绩效目标融入部门预算编制“二上二下”的各个环节，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全覆盖，并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基础上，设置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的“三个同步”，并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立项以及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是不断加强绩效监控工作。定期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为实现目标采取的管理措施、工作程序、方式方法等进行检查分析，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及时发现项目绩效偏差，促进绩效监控与预算执行的有机结合。

三是扎实推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通过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将单位所有预算资金纳入绩效评价范围，衡量单位预算资金在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促使各预算单位逐步形成“以绩效为目标，以结果为导向，重视支出责任和成本，重视产出和结果”的预算绩效管理新理念。

四是加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一方面，建立绩效信息公开制度。依法将预算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等信息在我单位官网进行了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另一方面，初步建立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与年度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评价过程的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根据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大浪街道办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自评，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1. 未及时开展年度资产盘点清查，资产管理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改进措施：加强资产日常管理，开展年度资产盘点清查，以资产明细帐为依据进行账物核对，做到账目清楚，账物相符，存放地点、使用人、使用单位相符，资产标签条码完整，如实反映单位资产占有、使用、变动等情况，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

2. 重点工作和民生实事项目推动落实过程中存在个别项目缺少统一的指挥和协商，牵头单位与协办单位配合不畅，从而影响了项目进度的情形。改进措施：厘清责任主体，落实工作到人。要求各牵头单位主要负责人，切实担起推动相关工作的领导责任，同时作为协办单位积极配合好牵头单位。组织协商分析研究 2020 年滞后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拿出解决措施，突出目标导向，将滞后项目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3. 根据区政府“公众满意度调查”指标绩效评估结果显示，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升。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服务对象满意度的重视，收集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资料，反映部门整体服务效果，并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以明确工作开展过程中的不足，改进下一步工作，提高服务质量。

4.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够充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决

策挂钩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改进措施: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到以后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约束机制,推动清理整合无效或低效资金,优化支出结构。对部门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将严格按照区财政部门工作要求,认真梳理整改措施,加强落实整改工作和结果应用。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全面加强绩效目标编审管理

一是规范绩效目标编审管理。严格执行深圳市、龙华区预算绩效目标相关管理办法,规范绩效管理流程,促进绩效目标编审结果与预算编制有机结合。二是根据单位事业发展规划纲要、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及部门职责,加强重大改革、重要政策项目绩效目标的审核论证。

2. 强化绩效运行监控的纠偏作用

改变过去“重事后、轻事中”的绩效管理理念,推动绩效管理重心由事后向事前、事中转移,即由原来以事后绩效评价结果来指导下年预算安排,逐步转向事前围绕绩效目标安排预算、事中通过绩效运行监控及时纠偏的渐进优化路径。对审定的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及时发现出现偏差的环节和问题,对问题严重的项目暂缓或停止拨款并研究制定改进绩效的措施,确保绩效目标按时保质完成。

3. 夯实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一是探索完善建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

效评价等不同层次、不同领域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二是对财政资金进行分类评价管理，以重点民生项目资金、重大专项资金等为重点，积极开展绩效评价，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方式方法，提升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4. 结果应用实质突破

一是规范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整改机制，增强支出责任。二是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完善预算绩效管理链条；通过绩效评价实施，推动清理整合无效或低效资金，健全退出机制，优化支出结构。三是完善绩效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扩大绩效目标及绩效评价结果等绩效信息依法向社会公开范围，接受社会广泛监督。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8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 本指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2.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94
				财务合规性	3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5分）。按规定履行预算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5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会计核算规范性（1.5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5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3.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1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4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5.66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	6	根据街道在以下方面起到的积极作用程度进行合理评分： 1. 大力做强做优实体经济（3 分）； 2. 规范监管集体经济企业，促进辖区经济发展（3 分）。	6
				经济效益	6	根据街道在以下方面起到的积极作用进行合理评分： 1. 优化投资环境，做好企业服务工作（3 分）； 2. 加快推进民生项目建设（3 分）。	6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生态效益	6	根据街道在以下方面起到的积极作用进行合理评分： 1. 大力推进环境品质提升（3分）； 2. 推动环境提升全民共治（3分）。	6
				可持续影响	2	根据街道办在体现政策导向，促进大浪辖区经济发展水平和居民收入的可持续增长方面起到的积极作用进行合理评分。	2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6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4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1分。	4
合计					100		91.60